

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党发〔2016〕18号



关于成立学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 协调工作办公室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在全校党员中开展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实施方案》（校党发〔2016〕13号）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贵州师范大学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工作办公室。现就办公室组成及职责通知如下：

主 任：银熙惠

副主任：彭 洁（负责常务工作）

陈云坤 田 进 路言莉

一、综合组

组 长：陈云坤

副组长：周成海

成 员：夏江义 何小明 齐 松 杨棉月 刘进坤

文 丽

主要职责：

(一) 负责学习教育协调工作办公室日常工作；
(二) 负责学习教育工作的总体安排部署工作；
(三) 负责有关会议领导讲话、工作小结总结和有关汇报材料的起草工作；

(四) 负责文件收发、拟办、传阅、打印和文书、资料、数据、档案的收集、发送和管理工作；

(五) 负责与省委学习教育协调小组的联络工作；

(六) 负责办公室内设各组的沟通协调工作；

(七) 负责学习教育有关会议的组织服务工作；

(八)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联系电话：83227028

二、宣传组

组 长：路言莉

副组长：李 俊

成 员：宣传部全体成员

主要职责：

(一) 负责学习教育的宣传策划的组织、协调和落实工作；

(二) 负责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专题网站建设及维护工作；

(三) 负责简报的采编、送审和发送工作；

(四) 负责有关新闻稿件、综述、言论和典型经验材料的起草工作；

(五) 负责联系和参与校内外媒体对全校重大活动、工作动态和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工作；

(六)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三、指导组

组 长：田 进

副组长：蒋雪明

成 员：夏 菁 李 宁 李 婧 周 承 陈昌勇

封承杰

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各单位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的督促指导工作；

（二）负责各督导组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以及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；

（三）负责各督导组工作开展以及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各单位学习教育开展进展情况的收集和报送工作；

（四）负责有关整改情况的梳理、汇总和统计工作；

（五）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6 年 5 月 11 日